

经济与管理学院

2019 年综合考核选拔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

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办法（试行）

为提高我院研究生生源质量，根据《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19 年综合考核选拔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办法》，现将我院有关事项安排如下：

一、申请条件

1. 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政治素质，遵纪守法，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处分，身心健康，综合素质高；
2. 具备良好的硕士研究生培养潜质，学风端正；
3. 双一流建设高校 2019 届本科毕业。

二、考核的主要内容

1. 专业水平测试，包括本专业的基本知识、基本理论；
2. 创新能力考察，包括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开展科学研究的能力；
3. 外语水平测试，包括外语听说水平测试；
4. 综合素质考察，包括思想品质、身心健康、人文素养、表达能力、团队协作精神等考察。

三、选拔程序

1. 符合条件的学生网上报名申请，并向学院提交纸质申请材料（不提交纸质申请材料报名申请无效）；
2. 学院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，通知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参加综合考核（**2018 年 8 月 20** 日前在学院网上公示参加复试学生名单）；
3. 学院对符合条件的学生进行考核测试。符合条件考生可参加我院 **8 月 30** 日组织的考核。考核以面试的方式开展，面试组专家不少于 3 人，由学院或系所负责人担任组长、由相关学科的导师组成。每个学生面试时间为 10~20 分钟；
4. 学院考核后初步确定考核优秀名单并报研究生院，经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核后公示考核优秀者名单；
5. 公示无异议后向考核优秀者出具书面证明。

四、考核优秀者奖励政策

1. 推荐免试生政策

(1) 若取得本科所在高校推荐免试资格并报考我校，我校将以推免生优先录取；

(2) 将设新生特别奖学金，择优奖励部分我校录取的推荐免试生，特等奖 50000 元/生，一等奖 20000 元/生，二等奖 5000 元/生。特等奖名额视情况确定，主要用于奖励来自首批“985 工程”高校且本科专业所对应学科全国排名前五名的优秀推免生，另对特等奖指导教师奖励 5000 元；一等奖名额视情况确定 15 名左右，用于奖励来自“985 工程”高校和“211 工程”高校中特别优秀的推免生，同等条件下直博生优先；二等奖 120 名左右择优奖励部分优秀的推免生，同等条件下直博生优先。其他奖助学金可兼得；

(3) 经考核优秀的推荐免试生根据其个人意向优先向我校院士、长江学者、杰青等团队优秀导师推荐。

(4) 择优选拔部分优秀推荐免试生赴境外著名高校开展学习交流活动。

2. 统考生政策

(1) 参加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，且第一志愿报考我校，初试成绩达到报考专业的我校复试分数线，即享有优先录取的资格。

(2) 参加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，且第一志愿报考我校，初试成绩达到所填报志愿专业国家初试分数线，但未达到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的我校复试分数线，即可享有优先校内调剂的资格。

(3) 第一志愿报考我校且被我校录取的统考生（不含定向生），第一学年享受学业奖学金 10000 元。

五、具体申请程序

1. 网上申请时间：2018 年 6 月 12 日—2018 年 7 月 31 日

网址：<http://gsmis.nuaa.edu.cn/zsgl2018/tmsgl/login.aspx>

2. 提交纸质申请材料时间：2018 年 8 月 30 日上午 9:30 报到资格审核时现场提交。

纸质申请材料的要求：

(1) 网上提交申请后，下载打印《申请表》一份；

(2) 由所在学校院系的教务部门加盖公章的本科学习成绩单**原件一份（不收复印件）**，**需附成绩排名情况证明**；

(3) 大学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成绩单（**提交复印件，原件备查**）；

(4) 学术成果复印件（包括公开发表论文、出版著作、获得专利、获得学术科技奖项、承担课题或者其他具有学术水平的工作成果）；

(5) 获得各类荣誉、表彰、奖励证书复印件；

申请人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。凡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，即取消综合考核成绩；录取后发现作假者，报请教育部取消研究生学籍。

3. 考核时间：2018年8月30日上午9:30-11:00资格审核，下午2:00开始分组面试。地点：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江宁校区经管楼7楼。

注：如遇我院赴各大高校招生宣传，也可以在当地考核，学生考核前必须向考核小组提交纸质材料。

咨询电话：025-84892751 ， 025-84892974

学院网址：<http://cem.nuaa.edu.cn/>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

2018年6月6日